

范县水利局2025年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范采磋商-2025-46

采购人：范县水利局

代理机构：河南鸿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 第五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范县水利局2025年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范采磋商-2025-46

三、项目预算金额：540000.00元

最高限价：515850.00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给予扣除，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五、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内容：物联网灌溉测控终端设备161套；充值管理机5台；灌溉射频卡3160张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4、供货安装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

5、质保期：一年

- 6、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位置
- 7、包段划分：本项目共1个标包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10、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其它组织和自然人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如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其它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 3 个月不需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供应商和生产制造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查询，潜在 供应商不需提供查询证明或截图）。

（2）按照《河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加强用水管理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豫水办农【2024】6号文件精神：1）为确保计量设施监测数据精准，满足水价改革需求，所有计量设施安装前须获得河南省计量测试科学研究院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单位需出具计量设施经河南省计量测试科学研究院检测合格的证明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2）所安装远程数据传输功能的计量设施，需完整准确的与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平台对接，投标单位需提供计量设施对接过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平台证明材料1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

<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前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下载文件
- 4、售价：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6年01月13日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6年 01 月13日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

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注：使用 IE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始 30 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媒介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范县水利局

联系人：孙振凯

联系电话：0393-5269533

地 址：范县文化街102号

代理机构：河南鸿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晓丽

联系电话：15639377517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街道望湖花园14号楼1单元904

监督单位：范县财政局

地 址：范县新区德政街

联系电话：0393-5260811

发布人：河南鸿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5年 12月31日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范县水利局2025年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项目
2	采购内容	物联网灌溉测控终端设备161套；充值管理机5台；灌溉射频卡3160张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核心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物联网灌溉测控终端，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4	供应商要求	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网上参加磋商，并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网上询问，并予以解答，否则将拒绝磋商。
5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p>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磋商活动。实行网上磋商、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注：使用 IE11 浏览器）插入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供应商）界面，参加网上磋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须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p> <p>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始30分钟内解密），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p>
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p>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响应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p> <p>注：为保证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磋商程序。</p>
7	电子标书解密	<p>解密方式：网上解密</p> <p>网上解密的，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始 30 分钟内解密</p>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磋商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0	供货及安装期	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
10.1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位置
11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1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预付款30%，供货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70%。
13	验收	合格
14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需提供企业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日期之日起至投标截止前），（由评审小组在评审结束前通过评审系统在线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负责保留查询信息）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6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7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8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5 日前

19	招标人修改、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2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投标答疑纪要（如有）
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磋商公告
22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3.1	质量保证金	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是否收取质量保证金：不收取。
23.2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2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5	最高限价及响应报价	最高限价：515850.00元 1、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2、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磋商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26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章。
27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
28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 01月13日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 ）
29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成员：共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抽取专家2人。 专家的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0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3 人。
3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5	询问和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招标代理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37	本项目或相关采购包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8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所述行业	工业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

竞争性磋商判文件用以阐明项目要求、磋商程序、评定成交标准、付款方式和合同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二、投标人响应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须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点击下载专区，下载《濮阳市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按照操作说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包含以下内容：

- 一、响应函
-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
- 五、详细实施方案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八、法人授权委托书
- 九、资格证明文件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十二、其他资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对本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3、投标报价

二次报价应为项目最终报价，需方只承担报价，不承担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任何有选择性品牌、选择性报价、低于成本价或者高于市场价（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均被视为无效报价。

4、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与金额要求

4.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2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5、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予以公布：

- (1) 投标人在项目评审中无书面说明、非正当理由不参加投标的。
- (2) 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
- (3) 投标人恶意串通（标书出现雷同、加盖非本公司公章等）、提供虚假材料、不填写数据或未加盖单位公章造成废标者。
- (4) 成交投标人因其自身原因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未能按规定时间与需方签订合同。

6. 投标文件的签署

6.1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7、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

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 投标文件的递交

8、投标文件的递交

8.1 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点击下载专区，下载《濮阳市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按照操作说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磋商程序

9、磋商

磋商时间：见公告

磋商地点：见公告

9.1 竞争性磋商可以根据项目情况采取两轮磋商，采购人 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2) 第一轮磋商：磋商小组逐家研究供应商所投磋商响应文件中质量保证、服务内容等内容，并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

(3) 第二轮磋商：磋商小组对第一轮磋商中所发现的问题与供应商进行第二轮磋商，完毕后参与磋商的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提交最终报价，**以最终报价作为计分标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不再进行最终报价：

- a、投标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章的；
- b、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c、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最高限价的；
- d、投标产品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
- e、投标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f、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及与供应商的磋商情况，独立打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将成为成交供应商。如得分相同，最终报价低的优先；得分相同，最终报价也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排序确定。

五、评标、定标

10、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制定、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

11、成交原则

(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每个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2) 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12、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3、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 在磋商期间，投标人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投标人的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3) 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六、授予合同

14、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由代理公司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5、签订合同

15.1 中标供应商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5.2 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以及中标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5.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5.4 若中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中标人。

15.5 合同签订后，不得留质量保证金。

16、变更采购合同数量的权力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政府采购合同,但所有补充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政府采购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7、其它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进行支付。

18、招标结束后，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回。

19、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质疑期及质疑需要提交的资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颁发》要求执行）。

20、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1、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按初步审查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初步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和盖章	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签字和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磋商公告”规定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磋商公告”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公告”规定
2.1.3	响应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要求”
		供货及安装期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要求”
		质保期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要求”
		投标报价	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综合实力部分：2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1)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计算及结果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2.2(2)	技术部分 (50 分)	现场调查及实施方案 (6 分)	提供现场调查资料，编写详细实施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得 6 分；较全面、较具体、针对性较强得 4 分；不全面、不具体、针对性不强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监测信息数据接入方案 (6 分)	对监测信息数据接入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平台的方案进行打分。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得6分；较全面、较具体、针对性较强得4分；不全面、不具体、针对性不强得2分；没有不得分。
		质量控制措施 (6 分)	供应商提出的质量控制措施和程序合理、完善等几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得 6 分；较全面、较具体、针对性较强得 4 分；不全面、不具体、针对性不强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安装、调试方案 (6 分)	安装、调试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技术质量有保障、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6 分；安装、调试方案较全面、较详细的，得 4 分；安装、调试方案不合理或者没有操作性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供货方案 (6 分)	供货实施计划、运输计划、交货计划全面、详尽、合理、符合项目特点的得 6 分；供货实施计划、运输计划、交货计划不全面、不详细的得 4 分；供货实施计划、运输计划、交货计划不合理或不符合项目特点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p>培训计划 (6分)</p>	<p>1. 提供的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安排非常完善，详尽得6分； 2. 提供的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安排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需要得4分； 3. 提供的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安排不能够满足项目需要得2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 (6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服务承诺、保修期内外维修保养措施、服务体系、人力资源分配、应急响应措施等内容。 1. 售后服务方案全面、详尽、合理、符合项目特点的得6分； 2. 售后服务方案不全面、不详细的得4分； 3. 售后服务方案不合理、不符合项目特点的得2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p>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8分)</p>	<p>根据供应商的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如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扣除相应的分值。 (1) 完全满足采购内容及要求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得6分； (2) 优于采购内容及要求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每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技术参数中的条款，有一项不满足，否决其投标。</p>
2.2.2(3)	综合实力部分(20分)	<p>业绩(6分)</p>	<p>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签订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个业绩得2分，该项最多得6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中标通知书一致的市级及以上政府公开网站中标公示网页截图及查询方式)。</p>
		<p>“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2分)</p>	<p>政府采购的强制产品除外：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的，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2分；不是的为0分；</p>
		<p>企业实力(12分)</p>	<p>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有有效期内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有有效期内的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有有效期内的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同时提供得8分，每少一项扣2分。 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得4分；</p>

第五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一、	井灌“以电折水”计量设施					
1	<p>物联网灌溉测控终端（含：测控分析模块 1套，通讯模块 1套，电源模块 1套，交流接触器 1个，断路器 1个，外接设备端口 1套，指示灯 1套，3.0 英寸液晶显示屏 1套，三防外壳 1套等）</p> <p>（核心产品）</p>	<p>1、具备4G无线数据通讯能力，且可查看当前网络、数据中心连接状态；</p> <p>2、设备需拥有厂商唯一识别设备序列号，可通过屏幕显示及通过外观查看；</p> <p>3、设备应具备中文屏显、语音等信息输出功能；</p> <p>4、设备应采取主动上报的方式与《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系统》进行数据交互，从而完成设备注册、设备运行状态、取水卡信息查询、水量定额查询、阶梯水电价查询、灌溉控制、灌溉数据上传、结算信息展示、禁用取水卡等功能；</p> <p>5、设备应能够储存《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系统》下发的设备一次性注册信息，且将注册信息加密贮存在相应设备内防止复制，且与服务器通讯时解密后并发送；</p> <p>6、取水卡识别功能应满足以下条件： （1）控制设备能识别非接触 IC 卡，通过刷卡实现灌溉用水管理； （2）控制设备支持 IC 卡“一井一卡”、“一井多卡”、“一卡多井”使用方式；</p> <p>7、控制功能应满足以下条件： （1）、具备网络异常时应急灌溉能力； （2）具有限制机井取水功能，能通过与《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系统》交互数据自动停泵；</p> <p>8、计量功能应满足以下条件： （1）具有计量水泵电机耗电量功能； （2）应能保障至少1年内所有灌溉数据不遗漏、不丢失、不漏传； （3）具备离线灌溉数据按格式导出功能；</p> <p>9、存储功能应满足以下条件： （1）控制设备具有数据存储功能，存储用户完整用水记录（完整灌溉记录包括开井报、时时报、关井报）不小于99999条； （2）控制设备内存储数据应具有断电保护功能；</p> <p>10、控制设备具有远程遥控功能，能通过《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系统》交互数据，远程启、停水泵；</p> <p>11、保护功能应满足以下条件： （1）缺相、过载、过流，控制设备自动停泵； （2）模块故障或损坏，控制设备自动停泵；</p> <p>12、支持手机APP或者微信小程序远程开关水</p>	套	161	2300	370300

		泵，用户卡绑定手机APP或者微信小程序账号后，可以通过操作手机APP或者微信小程序代替刷卡操作，实现开关水泵、消费金额扣除； 13、设备运行工况及故障上报功能，能配合信息化平台实现设备预警故障研判； 14、支持微信或者支付宝在线充值；				
2	物联网卡（含5年通讯费）	移动、联通、电信均可使用，含5年通信费，100M/月。	张	161	300	48300
3	安装调试及辅材	设备安装调试，对接省平台，线卡、电缆、螺帽、燕尾丝等	套	161	450	72450
二、	信息管理终端					
1	充值管理机	1、设备应设计为可移动式或固定式专用设备； 2、具备4G无线数据通讯能力，且可查看当前网络、数据中心连接状态； 3、设备需拥有厂商唯一识别设备序列号，可通过屏幕显示及通过外观查看； 4、设备需内置存储，保存不少于99999条，开卡及充值数据； 5、设备应具备中文屏显、卡证文字识别（识别率不低于99%），可在充值管理机上直接进行开卡、卡充值、卡信息查询、清卡（具备防误操作）、系统管理等完整操作； 6、充值管理机开卡时，需能够自动识别身份证件（具备手动更正），且能够输入开卡人手机号等基本农户信息； 7、应具备充值小票打印功能； 8、设备应采取主动上报的方式与《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系统》进行数据交互，从而完成设备注册、取水卡注册、取水卡充值、取水卡查询、阶梯水电价查询、禁用取水卡等功能； 9、设备应能够储存《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系统》下发的设备一次性注册信息，且将注册信息加密贮存在相应设备内防止复制，且与服务器通讯时解密后并发送； 10、设备应具备缓存控制设备灌溉数据并上传数据中心功能。	台	5	1800	9000
2	灌溉射频卡	非接触式，PVC材质密封防解密芯片，卡面印有序列卡号。（每户一张）	张	3160	5	15800
备注：产品参数不允许出现负偏离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
- 五、详细实施方案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八、法人授权委托书
- 九、资格证明文件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十二、其他资料

附件1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详细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果有时），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我方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力。

二、我方愿意遵守响应性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磋商，并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

四、我方愿意如实向磋商小组提供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五、我方承诺除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3）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我方若违反本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2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采购内容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供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单位名称：

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总报价							
备注							

说明：1、货物名称及分项须与第五部分“项目技术要求”相对应。
2、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需含在产品报价中。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文件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参数	响应实际参数 (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详细方案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要求制定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6

资格审查资料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供应商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备注				

此表后可附供应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附件7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8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充、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退出磋商；(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5)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附件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采购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所投产品制造商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必须根据划型标准对照所投产品制造商情况进行中、小、微企业划型，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以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扶持政策。

3. 成交供应商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成交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如有)

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节能环保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附件12

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

第七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供方：

需方：

供需双方根据 ____年__月__日签发的采购中标通知书和招投标文件，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产品规格型号、技术指标、数量及金额。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名称	数量	金额	总价
合计					

二、产品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产品，符合国家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技术、售后服务等要求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售后服务：_____。

保质期限：_____。

三、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维修和使用操作培训，使其正确掌握使用要求。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要求在_____交货，产品运送中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五、供方应在交货同时向需方交付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及相关资料等

六、验收及付款程序：

验收：所供产品送达采购单位所指定位置并安装完毕，经采购单位组织验收合格后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付款方式：采购单位收到验收报告三十日内，向供方支付全部货款。

七、质量事故责任：

在国家规定的质保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供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

1、因某一产品质量而引起的其他损坏或出现故障时。

2、由产品质量或供方原因而引起的其他一些事故。

八、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向供方偿付拒收产品款总额 5%的违约金。

需方逾期付货款，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 0.05%违约金。

供方所供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货物，供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供方不能交付产品，供方向需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款总值 5%的违约金。

除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外，供方逾期交付产品，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产品款总值 0.05%的违约金。

九、合同签订后，采购方不承担涉及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和外观设计权等侵权责任，因侵权而引发的纠纷或赔偿均由成交方承担。

十、因产品的质量发生争议，由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鉴定，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十一、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供、需双方各执两份。

供方：

需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签订时间：

帐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